

專案質詢

8-5-6-0095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1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陳委員根德，鑑於日、韓已先後啟動長期照護保險，但國內長照服務發展幾乎原地踏步，長照保險法更尚待立法院審議，開辦時程明顯落後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衛生福利部統計，國內六十五歲以上失能人口，到去年約四十四萬人；預估再十年，會增加到六十六萬人。而事實上，照顧服務員人力不足，光是民國一〇五年，就需再補三萬八千七百人。現行的長照制度架構會造成惡性循環，有人力短缺、空間難覓、服務不便及使用困難等四大缺失，需要督促政府盡速完善長照體制。長照應導入新思維，從預防失能、延緩失能惡化、減輕醫療與照顧負擔著手，
- 二、本席認為韓國已有國家失智症計畫，2008 年也已施行長照保險。更別說日本，日本早在 2000 年施行長照保險，台灣面對少子化衝擊，勢必有愈來愈多被照顧者，也會有愈來愈多家庭照顧者需要喘息，台灣長照服務已經迫在眉梢，不能再等了！